



凌千曳
LINQIANYE WORKS
TIANXIA
QINGYAN
上

天下 眼 颖

完结篇

反复啼笑，
往来离合。
今生，
终归是我欠你的多……



历时三年 倾心打造
人气作家凌千曳
古装言情大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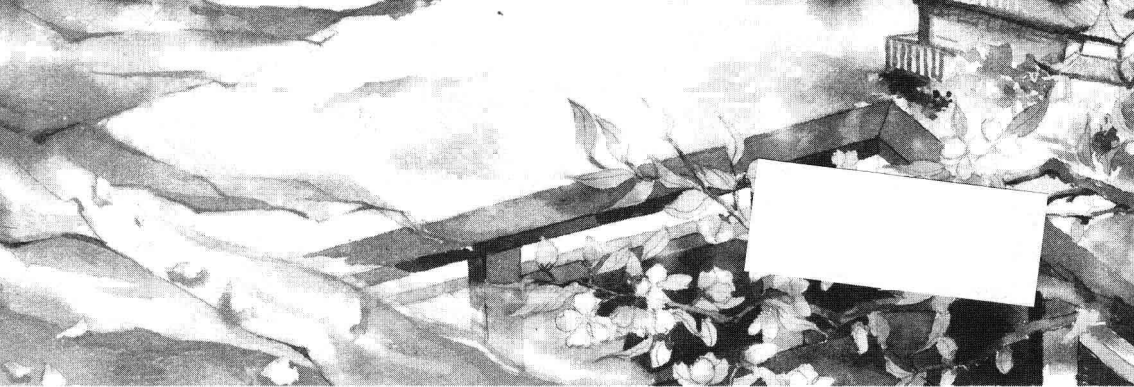
浮生长恨欢娱少，拱手山河讨你欢。
你若生，我就守护你一辈子。
你若死，我就随你共赴黄泉！
颜颜，我今生至爱之人，是你！

悦读纪
ENJOY READING ERA
女性阅读专业出版
www.girlbook.cn



编辑短信 8080 发送至 10086
中国移动手机阅读 同步发行

江苏文艺出版社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

TIANXIA
QINGYAN
凌千曳
著

天下卿颜

完结篇



江苏文艺出版社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天下卿颜：完结篇：全二册 / 凌千曳著. —南京：江苏文艺出版社，2013.7

ISBN 978-7-5399-6275-7

I. ①天… II. ①凌… III. ①言情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3)第112724号

书 名 天下卿颜：完结篇（全二册）

作 者 凌千曳

出版统筹 黄小初 侯 开

选题策划 戚兆磊 伊艳蝶

责任编辑 胡小河 姚 丽

文字编辑 伊艳蝶

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
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集团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，邮编：210009

集团网址 <http://www.ppm.cn>
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，邮编：210009
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
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

印 刷 北京市平谷县早立印刷厂

开 本 700×980毫米 1/16

字 数 594千字

印 张 42

版 次 2013年7月第1版，2013年7月第1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399-6275-7

定 价 49.80元（全二册）

影视版权抢订热线 13911704013

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

天下 眼 毅

完結篇

目录【上】

- 第一章 看尽天红浑漫语 1
- 第二章 碧水青山总长隔 15
- 第三章 曾是惊鸿照影来 26
- 第四章 片言谁解诉秋心 41
- 第五章 玉容犹沾玉垒雪 58
- 第六章 绮陌彤彤花照尘 69
- 第七章 北阙青云不可期 81
- 第八章 谢欲荼蘼嫣香碎 97
- 第九章 岂奈匝地风云起 114
- 第十章 花落人亡两不知 133
- 第十一章 人生参商不相见 138
- 第十二章 冰雪林中著此身 153
- 第十三章 往事虚妄已沉湮 181
- 第十四章 似曾相识只孤檠 185
- 第十五章 未思天涯有客来 200
- 第十六章 心伤愁痕剪不断 217
- 第十七章 遥山眉妩来时意 243
- 第十八章 依前幽恨锁重楼 268
- 第十九章 落尽琼花天不惜 285
- 第二十章 风烟错莫雨垂垂 30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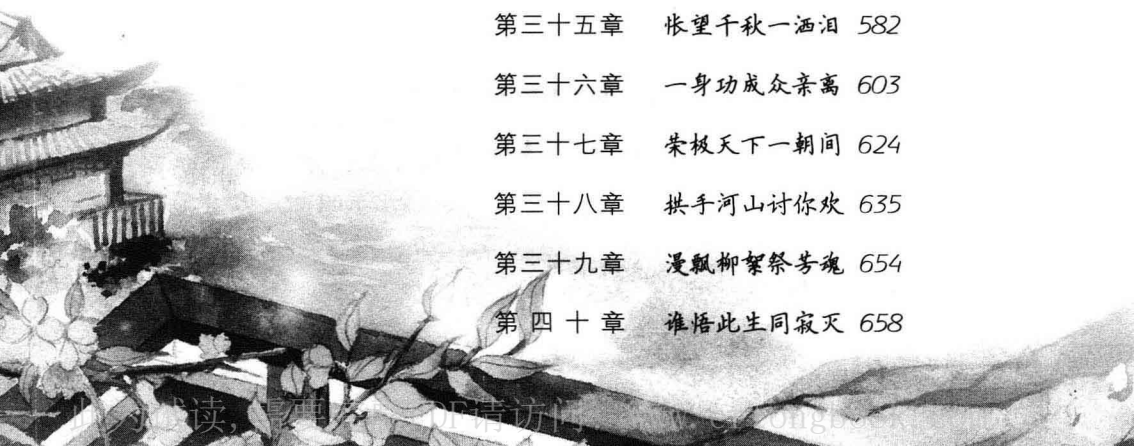


天下 眼 毅

完結篇

目录【下】

- 第二十一章 西门愁起绿波间 333
- 第二十二章 碧箫吹断玉芙蓉 355
- 第二十三章 清商惊落怎堪恨 367
- 第二十四章 繁霜落地心字冰 389
- 第二十五章 荆棘蒙荒路难行 405
- 第二十六章 薄情转是多情累 419
- 第二十七章 天意从来高难问 437
- 第二十八章 娇娥不肯让须眉 459
- 第二十九章 一枝清艳照清绝 475
- 第三十章 如今相看两相厌 496
- 第三十一章 寸心莫逆与君辞 511
- 第三十二章 就中更有痴儿女 532
- 第三十三章 浮生长恨欢娱少 551
- 第三十四章 江头未是风波恶 565
- 第三十五章 怅望千秋一洒泪 582
- 第三十六章 一身功成众亲离 603
- 第三十七章 荣极天下一朝间 624
- 第三十八章 拱手河山讨你欢 635
- 第三十九章 漫飘柳絮祭芳魂 654
- 第四十章 谁悟此生同寂灭 658





第一章 · TIANXIAQINGYAN

看尽天红浑漫语

玉笙在得知我与奕析之事后，甚是欣慰，她道：“小姐这一路下来都过得太苦。王爷待小姐是真心的，小姐终于苦尽甘来了。”我忍不住微笑，多少年了，这丫头一直都没有改口，按照颜府中的旧制叫我小姐，有时听见她叫我小姐，恍惚像是又回到了当年，十五六岁如娇嫩花苞般的年纪，我还是个对世事懵懂无知的深闺少女。

云嬗的反应则是淡淡的，她那日来辞别我，说她在北地生长，到底还是不习惯长久留在胤朝，我只能任由她去了。萧家人丁寥落，但毕竟还有几个人在，云嬗回去也是好的。

因为做了长留在宁州的打算，韶王下令重整了宁州的府邸，他前两年为战事奔波，府邸被长年空置，如今是要好好整修一番了。王府中服侍的人极为精简，全部是严谨可靠之人，对我和奕析的关系皆是默认，对外是守口如瓶。说实话，经历了这么多，我也看淡了，并不在乎什么名分，我曾先后被封作嫔妃、公主和王妃，但是这哪一个身份又长久了？人生一世，数十年光阴，能和真心喜欢的人在一起，才是最要紧的。

我握着奕析的手，对上他温雅的笑意，于我而言，昨日已过，最重要的是现在。

原以为这一路走下去注定了孤苦伶仃，却想不到他与我还能在一起。

日借轻黄珠缀露。困倚东风，无限娇春处。看尽天红浑漫语。淡妆偏称泥金缕。

一阵疾风吹过，嫣然桃花瓣从窗口纷乱地飞入，落上墨迹犹湿的薛涛笺，几瓣轻盈地浮在徽砚中一汪乌沉沉的墨池上。

往事不堪回首，若是还有难以割舍的，怕也是只有他了。人生寥寥数十载，我们却数次缘差一线地错过，但是我此刻还是庆幸上苍的厚待，在我们蹉跎了漫长的岁月后，上苍最终让我们的生命交汇相遇。

看着他温和清宁的目光，一颗心渐渐堕入柔软中。北地的仲春，天气依然冷冽，几株早绽桃花匆匆地开了又谢，在犹寒的风中恍如点点艳冶的胭脂抖落。开花未落子，桃花俏媚如红颜，是飘零憔悴的不祥之兆。可是于我而言，与他在一起的每刻，即使窗外之景凋落，和煦的春光已是烂漫了一天一地。

到了轩彰八年四月底，日影浅薄，缕缕清光轻柔得如新抽的洁白蚕丝，纤纤地抖落些如月色初上的迷蒙。王府书房中，奕析意态慵懒地靠在黑檀木榻上，膝盖上覆着一掖莲紫苏织金薄锦。我从外面走进来，心知他伤势早已无碍，不过是借静养的托词回绝一些官员的频繁拜访，还有就是懒。我缓步踱入，见状打趣道：“养病，养病，养出越来越大的懒病。”

奕析见我笑他，倏然从软榻上直起身，扑上来抓我的痒处。我被他挠得直求饶。就在这时，有名梳双髻婢女在帐外禀报，“王爷，有从帝都来的使者求见。”

帝都派来的使者？奕析看了我一眼，命婢女将人领进来。我瞧了瞧外边，问道：“我是不是要回避一下？”

我刚直起身，却被他一把拉住又坐回榻上，奕析扬扬眉毛道：“你回避什么？要回避也是别人回避。”他从身后伸开双臂轻拥着我，在耳轮上印下温软的一吻，声音低迷道：“是不，夫人？”

“你给我好好躺着。”我微微赧然推开他，啐道，“谁是你夫人？我可不是你夫人。”

奕析闻言蹙额，踢掉膝上的薄锦作势要起来，“偏不好好躺着。”

我被他的孩子气逗得一乐，轻轻按住他的肩膀哄着他躺下。

这时，就看见那婢女领着一名身着海蓝色四品官袍的官员进来，奕析托词说衣着不修、病容憔悴不愿见人，令人搬了椅子，让那名使者就坐在帐外说话。

使者先是不敢坐，恭敬地向奕析作揖拜见。说起他在弥杉受伤一事，道：“听闻王爷受伤，太后和皇上都十分挂念。”

“让母后和皇兄如此担心，小王真是万分愧疚。”奕析不咸不淡地说着场面话，“大人此次返帝都，尽可以回禀太后与皇上，就说本王伤势已无碍，勿再挂念。”

“卑职还有一事。”使者慎重地顿首，“王爷不愿回帝都养伤，皇上念及漠北偏远之地无名医圣手，所以从太医院选了擅长治疗外伤的太医五人，已一道随卑职抵达宁州。”

“皇兄对手足的关爱，臣弟铭感五内，大人和五位太医一路风尘仆仆北上，本王定会奉为王府上宾款待。”虽感到一丝意外，奕析依然笑道，“但是本王说过伤势早已无碍，还是请大人回帝都的时候，将随行而来太医一同带回。”

“王爷宅心仁厚，若是体恤卑职，就千万免了卑职这趟差事。”使者惶恐地再拜，恭恭敬敬地说道，“上头说了若是王爷不收，定是太医无能，人不得王爷的眼，也不用回帝都皇城了，直接往西流放到琉球一带。”

奕析的声音微微一紧，问道：“这不可能是皇兄的意思，是谁出的主意？”

使者道：“是慧妃娘娘。”

“慧妃？”奕析略略沉吟，我不知道他心里怎么想的，竟突兀地冒出来轻飘飘的一句话，“她倒是长久，还没失宠呢？”

这不是什么好话，我闻言用手肘轻轻地顶了他一下，说道：“好端端的，你咒她做什么？她才二十几岁，尚是笄年玉貌的时候。”

“你那慧妃表妹厉害着呢。”奕析颇含深意笑着，戏谑地说道，“我不过随口一说罢了，她哪有那么容易失势。”

韶王虽是笑言，但那使者却惊得愣住，他干笑两声道：“慧妃娘娘姿容绝丽，颇有才学，得皇上赐予封号‘慧’，此乃六宫侧目的殊荣。更为皇上诞下一双儿女，当然是圣眷不衰，圣眷不衰……”使者说着用衣袖揩过额角，似乎是在冒冷汗。

慧妃，如今多少年过去了，我时常听见有人提起慧妃，却没有人再提起紫嫣。渐渐淡忘了她的容貌，不过她眉梢眼角的那些桀骜依然清晰。

紫嫣一向是锋芒毕露的女子，其才智和见识远胜于一般的男儿，从她擅长的草书中就可以窥见一斑，通篇的铁画银钩，每个字的横竖撇捺，必挥洒得如剑刃出鞘般锋利。

圣眷不衰，这四个字，如今我听来格外平静，想到若是当年没有耶历赫索婚一事，我已嫁入东宫，日后再顺理成章地成为奕槿的嫔妃，后宫纵有三千殊色，但凭他对我宠爱，身居四妃之位也不无可能，或许圣眷不衰的人会是我。可是，以紫嫣高傲要强的性格，既然决定放手一搏，她又怎么容得下我？若真的到了反目成仇的一日，我们之间又该如何共处？只要我们身在宫中，就必会有姐妹之情决裂的时候，想到这里我就觉得冷汗涔涔。

面对使者的局促，奕析说会留下那些太医，命人带他前去府上客房休息。

看着使者离去后，我迟疑了一下，还是问道：“紫嫣这些年来过得如何？”

奕析轻轻挑眉，语气中微带着一丝不易察觉的讶异，说道：“你倒还记着她。”

当年紫嫣用计离间我和奕槿，逼得我心灰意冷远嫁北奴。曾经我是怨过她，我想不通，我一直剖心以待的妹妹，要这样算计我，长久以来，紫嫣是落在我心头的一根刺。但如今，这么多年过去了，很多事情也都看透了，我也能平静无澜地谈起她了。

我悠悠笑道：“到底做了数十年的姐妹，纵然当年她算计我，时至今日，我又何

必再记恨她。我记得我爹曾跟我说过，紫嫣有一个女儿是吗？”

奕析轻轻颌首，说道：“慧妃早年是有过一个女儿，封为颐清公主，生得玉雪可爱，皇兄极是喜欢，赐予小字娉婷，只是颐清公主福浅命薄，未满周岁就不幸夭折。”

听到这里，我心头猛地一跳，不由泛起一阵悲苦。我曾经就失去过孩子，推己及人，我失去的是一个不足月的胎儿，而紫嫣失去的是她怀胎十月生下来的，活生生的婴孩，其哀痛之情岂不胜过我数倍。

奕析道：“自颐清公主殁了之后，慧妃多年未有过生养，直到去年才诞下一名皇子，也算是有所弥补。”

我点头，失女之后复得一子，于紫嫣而言亦是安慰吧，况且紫嫣又向来争强好胜，我想了想，又问道：“那么薛家怎么样了？”

奕析用手支着下颌，他料不到我会突然这样问，缓缓地道：“薛家四年前就倒了，当年被判的是通敌谋逆的罪名，主谋是薛冕的长子薛旻玟。”

听到薛旻玟为通敌主谋时，我倒也不怎么吃惊。当年被我困于耶历赫的军营中，阴差阳错让我发现耶历赫与薛旻玟之间的密函，我当初跟奕析略略提过，后来也不了了之，现在想来，恐怕是确有其事。

奕析道：“据说此事是薛旻玟一人所为，而其父薛冕一直被蒙在鼓里，事发当日，也是薛冕及时举发才免了祸事。薛冕为家门出逆贼而痛苦不堪，但求一死。皇兄初登大宝之时，根基不稳，其中薛家出力颇多，皇兄或许念着当年的旧情，在将薛旻玟等人正法后，对薛冕及其府中女眷网开一面，仅仅是下旨流放到西川罢了。”

我静静地听着，叹道：“皇上到底还是感念旧情，给薛家的人留了一条生路。”

奕析却是叹息，摇了摇头，说道：“可是就在流放到西川途中，薛家的人无论男女老幼都死了，他们被无辜连累卷进西川诸小国间的一场动乱中，最惨的是薛冕连尸首都没有找到。”

我莫名觉得心底生出一股寒意，如同被一阵冰雹击打在心壁上。蓦然想起了当年，那个年仅十五岁，青稚未脱的女孩，对着帝都城的巍巍城楼，字字沁血起誓，“我发誓一定要用薛冕的首级，来祭奠父母在天之灵。”细亮的声音中浸透了与年龄不相称的怨毒，我当时一抬头，就看见她一双被悲恸冲刷得清冷的眸子，那样的清冷就像是月的背面，再多的日光也是照不亮了。

一个令人惊惧的猜测在我心底来回滚动，几欲冲上喉头，却是被我硬生生地压了下去，薛氏满门葬身西川，莫非……莫非……是紫嫣？

我想起她起誓时，脸上满是狠绝的表情，或许在那时，我就已隐隐感觉到迟早会

有这么一天。

自我离开帝都，我与紫嫣已阔别将近九年了。记忆中她依稀还是当初容颜殊美、聪慧迫人的小女孩。这么多年的光阴匆匆流逝，恍若指间的流沙，几重宫阙中不见刀光、不见剑影，但暗藏腾腾杀机，多年历练下来，当初及笄之年的小女孩，应是长成心智如同妖魅般的女子。

“等了这么多年，终于如妹妹所愿了。”我的声音说不上悲喜，淡淡地道，“想来如今的林家应是显赫无比，所谓的鲜花着锦、烈火烹油，就是如此。”

奕析道：“衍止素来在军中颇有威名，但这些年，林家有个极出挑的人物，此人名为林庭修，你可听说过？”

“林庭修？”我略略一思索，对于此人，我确是有些印象，紫嫣曾在林氏诸子弟中挑选出资质上乘的少年，接到林府悉心培养，未雨绸缪，将来壮大整个林氏，而林庭修就是被紫嫣选中的两兄弟之一。

奕析道：“此人年轻有为，仅仅二十的年纪，就已经官至三品都转盐运司运使，深受圣上宠信，照这样的势头，日后拜相也不是没有可能。”

早年在帝都中，我与林庭修见过寥寥几面，我当时就觉得这孩子胆识气度皆不俗，林家能出这样一个人物我倒是不觉得奇怪。

我浅浅勾唇而笑，“紫嫣看人的眼光向来不错，林庭修果然可扶持。紫嫣是他的姑姑，又对他有恩，庭修日后定能对她忠心不二。”

奕析将手覆在我的手背上，他的手心温暖，我知道他在宽慰我，往事莫要想太多，我道：“现在想来也罢了，她如今远在帝都，我们姐妹一场，或许今生都不能相见了。不过这样也好，我们各走各的路，我不会后悔，希望她也不会后悔。”

茵儿熬过了难挨的冬天，却熬不过这个春天，诞下沈仲的遗腹子后，她像是被抽干了所有的精神气力，一切支撑的信念在孩子落地的那刻全部崩塌。

她走后，她的女儿未满月就已无父无母，无父何怙、无母何恃。沈仲孤身一人没有兄弟姐妹，可怜的孤婴无人可以照顾收养。

对沈仲和茵儿，我心中始终存着愧疚，与奕析商量之后，我们决定收养沈家遗孤，也算是一种补偿，让我心中多多少少好受些。

乳娘将那个孩子抱给我和奕析看，杏黄的棉布襁褓中裹着一个小小的孩子，因胎中不足，她显得格外的弱小，不住挥着胳膊细声啼哭。全身的皮肤红红皱皱的，尤其是额头这边，几根稀疏的胎发下，皮肤薄得可以清晰地看见根根血管，里面一线细若游丝的血在流动。

自从两年前流产失子后，我看见浑身通红的婴儿就会无端害怕，害怕想起在繁逝的日子，想起一夜间纠缠不断的梦魇中那个浑身是血、扯着我的衣角叫我母亲的孩子。

乳母小心地将孩子递给我时，我不但没有伸手去接，反而怔怔地后退了一步，脸色亦是在一瞬间变得苍白。乳母被我的样子吓了一跳，动作也一时僵滞在那里。

奕析察觉到我的恐惧与抵触，他知道我的心结所在，双手温柔地覆上我的肩膀，低声附在我耳边劝道：“颜颜，别勉强自己。我们将这个孩子托给其他人，一样可以给她最好的照顾。”

我摇摇头，深深地吸了口气，拼命克制住双手的颤抖，从乳母手中小心地抱过孩子，那孩子极轻，抱在怀中几乎没有什么分量，隔着襁褓我感觉到她软得像棉花的幼小身躯。我抱着她，她倒安静得也不哭不闹，一侧红皱的小脸贴着我素锦质地的衣襟。

“我不想托给别人。”我看着怀中的孩子，那么小，那么脆弱，抬眸朝奕析道：“我们收她做女儿好吗？”

“好，你说的我都答应，”奕析应得十分爽快，俯下身用指尖轻轻抚过孩子幼嫩的脸庞，他显然十分喜欢孩子，又说道：“从此她就是我们的义女。”

我含笑点头。

“小丫头你以后就是韶王府的郡主了。”奕析从我怀中抱过孩子，朝我说道：“既然如此，过些时日，我就上书奏请赐予她皇室玉牒，这样可好？”

我不由感慨奕析的细心和体贴，但他抱孩子的动作有些笨拙，不知道是哪里下手重了，硌痛了孩子，孩子突然就放声哭出来。

我抱过啼哭的孩子，柔声哄着，她才慢慢安静了下来。若能将沈仲和菡儿唯一的孩子抚养成人，我也算是对得起他们了。况且，为孩子计远，她若是能托身于皇族高氏，就相当于一生有所依靠。

韶王收养义女的消息传开后，许多人都心生疑惑，说韶王年轻尚未有家室，为何会无缘无故地收养一名婴孩做女儿。因此私下常有流言，各种各样的猜测都有，到最后竟越传越离谱，有些谣言还说得有板有眼，说这个女婴实为韶王亲生，因为其母身份低贱，大概出身不是什么正经人家，按皇室礼法不能收入王府，但所生之女毕竟是皇家骨血，不可遗弃，也只能对外宣称是义女。

我事先未料到，奕析仅是收养一个义女竟会惹出这么多流言。但仔细想想也是，毕竟奕析贵为亲王，身份特殊，引人注意也是难免的。我刚刚将孩子哄睡着，看到奕析，忍不住取笑他，“唉，倒是拖累王爷折损了名声。想当年王爷何等的清誉，如今

竟被人错认是负心薄幸之人。”

奕析却是仅是付之一笑，“我并不在意这个，既然如此，也懒得去分辩什么，将错就错罢了。”

渐至五月中旬，暮春的轻寒之意犹在，转眼又是春深夏浅时节。云嬪回去时，我特意去送了送她，我们好歹有些亲戚情分，更何况她又照拂了我多年。

云嬪和丹姬曾是密宫中的人，直接为老汗王耶历歌珞所驱使，如今耶历歌珞已死，她们也就没了束缚，成为漂泊无根的自由身。

我问云嬪，萧家还有什么人在？

云嬪只是神色暗淡地摇头，说当年老汗王下令屠灭萧家满门，萧家几乎没什么人在了，如今除了还有个哥哥，她就只有一位阿祖。

我知道云嬪口中的阿祖，是她的祖母，北地这里的习俗，无论祖父祖母，都称作阿祖。而她的阿祖，亦是我母亲的娘，我的姥姥。我曾与云嬪一起去见过她一面，阿祖年逾七十，相貌老得很厉害，眼睛早年就瞎了，满脸的褶皱深如沟壑，几乎将一双凹陷的盲眼埋了起来，如今耳朵也聋得很，神志亦是一时清醒、一时糊涂。我当时叫了她多次阿祖，老人摸摸索索握着我的手，她不认得我，一直都以为我是云嬪。

多次之后，我也就罢了，我的母亲离开她多年，阿祖或许连有我这个外孙女都不知道。如今她年事已高，意识昏厥，我又如何让她认得我。

我对着云嬪道：“我记得很小的时候，母亲曾带我回南国慕容家归省。但那时年纪太小，我几乎忘了慕容府的姥姥、姥爷是什么模样。等到我大概十岁之后，母亲再也没有归省一次，几乎与慕容家断绝了联系，我那时就觉得很奇怪，母亲是生性温和的人，却与娘家慕容府彼此冷淡。而我那时根本想不到，原来慕容府中的两位老人，其实不过是她为捏造假身份而刻意安排的。”

云嬪轻轻抚着我的手背，以此来安慰我。

我问道：“阿祖风烛残年，也不知何时会去。你一个女子到底要有所依傍，如今你的兄弟在何处？”云嬪跟我提起过，她的哥哥名为萧隐，对于此人，我略有些印象，当年就是他助我逃出耶历赫的军营，那时萧隐曾问我，浣昭和浣沁两位夫人可有后人在，如今想起真当是感慨，当年无论如何都想不到，我们之间竟有这样的渊源。

云嬪轻叹一声，“我与哥哥一别数年，来往极少。但你放心，我就算一人也能照顾得了自己。”她说这话时神色淡淡的，却有一种说不出的孤寥。

丹姬自离开密宫后，择了一处居处隐居起来，除研究医术之外，就是养些药草药虫。因云嬪的关系，她有时会来看看阿祖，给阿祖身上的七疼八痛弄点药，缓解一时。我与她偶尔遇上，她对我也是一贯的冷淡，那种冷淡有些特别，好像包含着丝丝

若有若无的敌意和戒备。

我对此素来敏锐，曾旁敲侧击地问过云嬿，云嬿却是劝我别在意，她与丹姬同在密宫多年，她待人向来如此。

云嬿浅笑道：“丹姬的性情是有些古怪，我和她相与多年，也不怎么觉得了。你一说，我倒想起来，丹姬的师父璃珩也是个怪僻的人，她长年跟在师父身边耳濡目染，养成这样的脾气倒也不奇怪。不过说起来，当年璃珩倒是与浣昭夫人相交甚深。”

我隐隐嗤笑一声，问道：“或许是我多心，那我再问一句，丹姬出身哪个族姓，可有什么来历？”

云嬿思索片刻，两道纤纤的细眉微蹙起来，还是摇头道：“这个……我倒是不知道。”

我笑得云淡风轻，说道：“算了，我也不问了。”

送了云嬿之后，难得来边境一趟，我与奕析并没有立即返回宁州，而是一起去了弥杉，也算是凭吊我的母亲。两国战事结束后，经过多次合议，如今弥杉已被划入胤朝境内。到了弥杉城外，极目远眺，风沙漫漫，天空亦是苍黄溟蒙的颜色，处处显出大漠独有的一派悲凉和辽阔，若是从这里再往前，就是北奴的领地。

看着如今宁静的景象，令人想不到的是，就在数月之前，这里刚刚发生了一场激烈的战争，死伤无数，血染黄沙。

当初也是在这里，我母亲的骨灰随风而散，从此追随大漠的风沙，在天地间无拘无束地流浪。

我想起无数往事，静默地合着双眸，我不知道她在哪里，伴着滚滚的沙砾，还有耳畔呼呼的风声，或许她正在我身边，在虚空中幻化出她生前清婉若莲的淡淡剪影。

我们紧紧地牵着彼此的手，一步一步地走着，想到当初弥杉一战，我将母亲的骨灰抛向空中，耶历歌珞深受刺激，情绪失控，甚至不顾自己一军统帅的身份，疯癫地徒手去抓四处飞舞的骨灰，那种近乎痴狂的情态，令在场的每一个人都愕然动容。

如今回想起来，我们皆是感慨，奕析叹道：“看来歌珞汗王对浣昭夫人用情极深。”

他虽是无心之语，我听着却黯然，叹道：“傻瓜，可是他们最后反目成仇了。”

我将母亲生前的事说给奕析，我们能走到今日这一步实属不易，两心相悦，那也就是两心相诚，我亦不想再对他有所隐瞒。

奕析只是静静地听着我说，在得知我母亲的真实身份后，他也没有表现出过多的惊讶，只是浅笑着说：“那是上一辈人的恩怨，如今他们都已离世，往日种种也都烟

消云散了。”

说罢，他握紧我的手，字字出于肺腑地说道：“往事已矣，如今我在乎的，只是能与你一世执手，不再分离。”

我听得心头一片温热，暖如春风拂面一般，他所言，亦是我想说的。

他拥我入怀，我的手臂圈在奕析腰间，侧脸贴着他身上柔软服帖的衣料，他亦是抱紧我，我带着一丝娇羞轻轻道：“我自然信你。”

北地气候偏寒，五月之后，樱花始开。王府后面连着一处规格小巧的别苑，如今那里的寒绯樱正盛开得如欲坠轻云，轻薄如绡的花瓣在枝头层层密密，深深浅浅的粉霞绯红簇拥，柔枝一脉慵懒地低垂着。

满月之后，我与奕析的小女儿养得白嫩了许多，不像刚刚交到我手上时的干瘦弱小，浑身的皮肤红红皱皱的。现在她被裹在赤红丝线石榴鹅黄底的襁褓中，黑亮的眼睛间或一转，益发透出几分圆润可爱。

乳母喂奶之后，将小郡主放在香楠木坠落数串精致银铃的摇床上，唧唧啾啾哼了半日的眠歌，她还是睁着眼睛，偶尔从小嘴中发出啾呀声不肯入睡。

室外一派春光熙和，心情亦是舒畅，我亲自抱着小郡主出去透气，她待我也不生疏，安静地伏在我怀中。

我感觉怀中那个小小的身躯软得如粉团，看着眼前一带轻绵如云的浅绯烟霞，不觉间心中溢出淡淡的欣喜与温馨。侍女生怕我累着，将摇床仔细地搬出来，放在花事正繁盛的樱树下。

甜香细细，隐约地染着凉露的清新。我见她眼睑耷拉，微有些倦意，于是轻轻地将她放在摇床上，动作极缓地推着，生怕惊扰着她沉然酣眠的梦境。

奕析此时身着白玉蛟纹锦衫，束发亦不用玉冠而是银帛罗巾，在脑后垂下两道飘逸轻扬的丝绦，意态娴雅悠然。他俯下身看小郡主睡到半酣时鼓起粉嘟嘟的腮帮，说道：“好像比刚来时长胖许多了。”

“是胖了些。”我浅笑，轻推摇床道：“王爷可别忘了给小郡主取名的事。”

流樱若雨，花落无声。我伸手小心地为她掖紧锦茜红明花锦缎被子，几瓣娇柔的寒绯樱轻盈若蝶地飞落在锦茜红缎子上，浅绯花瓣衬出明艳的颜色。他闻言抬头，目光清和地看着我，几剪素风吹偏了鬓角的发丝，丰神如玉中依稀留着年少时的落拓。那样静好宁和的画面，就像一对尘世间最普通的夫妻守在爱女床边。

“那么……”奕析略略沉思，抬头看到漫天飘舞的娇娆樱花瓣，说道，“就名为樱蕊如何？”

我闻言扑哧笑出声。

奕析俊面疑惑地看我，问道：“难道不好？”

“很好听的名字。”我的手指滑过婴儿柔润的脸颊，抬眸道，“不过我不喜欢这个蕊字？”

“蕊为花中之心，最为娇弱尊贵。然而字义虽好，字形却不好。”我凭空写了一个蕊，继续道，“你看，这心都操碎成三瓣了。我希望她一生平安无忧，不要有那么多心事可操。”

女子心思过重，于己于人都不是幸事。这话是爹爹曾经说的，我当时不信，总觉得是爹爹的迂腐偏见。但经历了这么多事后，渐渐有些懂了。表妹紫嫣争强好胜，难道我就不是吗？也许从一开始我能愚笨一些，软弱一些，无知一些，也就不会有种种事端。蕊，草本之下三个心，这个字我是不会用的。既然收养了这个孩子，我视她如己出，凭着一个母亲质朴的拙心，自然不希望她一生心思负担过重，拥有普通人的平安喜乐就好。

“颜颜，我懂。”奕析与我心意相通，他又一向最顺着我，问道，“那么你觉得什么名字好？”

“嗯，流樱若雨，取其中二字，就叫樱若好了。”我笑道。

奕析轻柔地握着我的一只手，他的掌心有让人安适依赖的温度，“都依你。”

樱若因胎中不足，而自幼身体孱弱。接到王府后悉心照顾调养，已比刚来时好了很多，可是时有小儿惊风之状，夜间常啼哭不止。

细长的钧窑美人觚中插着清晨新折的素馨花，洁白的瓣儿上凝露涟涟。我身着玉色轻烟纱外裳，系着浅碧色千叶缙绉细褶百合裙，腰间束叠翠丝缎在裙裾上结一枚细致的如意结，面上依然覆着一袭纯白的蛟绡。修长的手指拂过一排墨香盈溢的书籍，我将一卷《绿水堂集》放回书橱中。

我缓步走到外间，看见玉笙正守在樱若床侧，身边放着各色丝线整齐的筐篮。她低头在膝上的一方蓝缎上绣几针，又不时地低啾着哄躺在小床上的樱若。

玉笙见我到了，将手中绣着的东西给我看，欣然问道：“小姐，现在天气渐热了，这个花样给小郡主做肚兜可好？”

我看着那细密的线脚，湘绣针法绣出并蒂海棠锦春图案。因孩子肌肤娇嫩，不用金线银线，然而水红棉线之上自有明光烨然而生，称赞道：“你的手艺自然是好的，有这样一位巧手的姑姑，樱若也算有福。”

玉笙微微赧然，低头道：“这个姑姑，玉笙怎么敢当？”

“你对她这么好，将来喊声姑姑也是应该。”我挨着樱若的小床在墩子上坐下，

樱若用粉嫩的小手抓着下巴，一副恹恹欲睡的模样。我轻轻握着樱若的一只手，真的很小，小到完全可以被我的手包住。

看外面天光明亮，我有些无奈笑道：“这个时候睡足了，晚上又要哭闹了。”

玉笙捻线绣完一针抬头，抿嘴笑道：“小姐，您这可是嫌小郡主烦了？听府上的老母亲说，您小时候也常哭闹，夫人事事亲力亲为，可没有嫌烦过。”

听她笑语如常，我却对面前这人生出一丝愧疚。玉笙在我身边尽心尽力服侍了十几年，尊我如主，却待我如亲。早年在帝都时，我就想着为玉笙配户好人家，相夫教子，平静地过日子，好过作为我的陪嫁侍女远赴北奴，去过前途莫测、颠沛流离的生活。但她当时执意不肯让我孤身而去，说有自小一处长大的人陪伴，再艰难的路也会好走一些。在北奴五六年，对她而言是耽搁了。

想到玉笙年纪比我大上好几岁，现已是近三十的老女，至今未寻得个归宿，这怎么不是压在我心头的一块旧病。我的确舍不得玉笙，毕竟我身边难得有如此忠心耿耿的人，但是要我为一己之私，一直误着她我却做不到。

今日略略地将我的意思再向她提了提。

玉笙听完，兀自飞针走线含着笑意道：“小姐，您这是第几次要撵我走了？”

我有些好气道：“我怎么会撵你走，只是不想你一再地耽搁着，你少拿这种话来搪塞我。”

“小姐，玉笙真的不想离开你。”玉笙握着我的手，目光恳切地说道：“玉笙到这个年纪了，对花嫁没有什么心思，现在就想好好地陪在小姐身边，服侍小姐，这样不好吗？”

“好好，你一向就是对我太好。”我亦是握紧她的手，当初在颜府，母亲将她调到我身边服侍日常起居，就是看中了她的敦厚忠实，虽然木讷寡言但却是个耐苦沉稳的人。我的指尖划着裙衫上柔密的千叶绣纹，无意间说道：“我是想为你寻着一个终身的归宿，万一我不长久，你也好有个依傍……”

“小姐！”玉笙有些发急地打断我，面色微红道：“您说话怎么连个顾忌都没有？”

我守在樱若床边，看着她恬静安睡的小脸，再看玉笙一脸的严肃，忍不住笑道：“瞧你发急的样子，我不过随口说说罢了。”

正当这时，轻快地跑进来一个十五六岁的小丫头，绾着姑娘家常梳的双鬟髻，发间的银钗上摇着一颗明闪的坠珠，身着桂子绿瑞锦襦裙，容颜不甚美丽倒也清秀；眉目间一派小女孩的娇憨可爱。她是韶王府上的一名婢女，名唤碧桃儿，年纪虽小却聪明伶俐，而且还会几下子功夫，与府上一般的侍女不同。

碧桃儿甜甜地请了安，转眼间就跑到玉笙身侧，高声赞道：“玉笙姐姐的手真巧，这双海棠绣得跟刚刚采来的一样。”她眼神中又是惊叹又是羡慕。

碧桃儿尚是小孩子心性，对我和奕析甚为忠心，而且身份特殊。时而调皮不守规矩了，我也不与她计较。

玉笙本是内向喜静的人，不像碧桃儿那般开朗热情，低声道：“碧桃姑娘还小，刺绣这东西只要多练练手就会做得好了。”

碧桃儿闻言扁扁嘴道：“绣成后虽好看，但绣的时候那一针一针，密密麻麻得要將人的眼给看花。”

玉笙掩唇而笑，“小姐您听听，这碧桃姑娘的话跟您小时候说的一模一样。”

我亦是笑，闲闲地问道：“王爷哪去了？”

碧桃儿俏眸轻眨，说道：“回夫人，王爷在宁州府镇兵指挥长史大人府上。”

我以手轻抚前额，记得奕析好像今晨的时候说起过，我偏是忘了，随意问道：“长史大人有什么要紧事需商量吗？”

碧桃儿摇摇头，忽然她眼神一亮，慧黠笑道：“夫人如果想知道，碧桃儿马上想办法给您去打听。”

其实我只是随口一说，且不说宁州府的事我不关心，就算关心，而且我也不相信这个乳臭未干的黄毛丫头真能打听到什么。

我清浅笑出声，半开玩笑道：“碧桃儿别去，先不说这宁州府你进不进得去，就算进去了，万一让王爷撞见，还以为我处处辖制着他呢。”

此言一出，室中三人都笑了。也许周围大人的言笑打搅了樱若睡觉，她突然睁眼醒了，皱着粉粉的小鼻子啼哭起来。

“樱若，乖，不哭。”我低声哄道，温柔地将樱若从小床上抱起，一手托着她柔软的身体，一手轻慢地隔着襁褓拍她的后背。

就在这时，一把清朗的男声传了进来，“谁要处处辖制着本王了？”话刚落，人已至，我一抬首，就看到奕析含笑站在我面前，丰神如玉。

碧桃儿是个活灵活现的性子，此时见奕析问，立即喋喋不休地跑出来一大堆话，“夫人问王爷哪去了，奴婢就回禀去见长史大人，奴婢还说了夫人若不放心，就让奴婢去看看，夫人就说别去，让王爷看到不好，觉得夫人在处处辖制……”

“碧桃儿。”我听得实在烦，出言打断了她，那个小丫头虽然爱说话，但也是个懂得察言观色的，调皮地吐吐舌头，立即闭上了嘴。

奕析眉眼间的笑意如春，熠熠生辉，也不顾尚有人在，附在我耳边温温地道：“我觉得没什么不好，如果可以，我倒是情愿被你一直辖制着。”